

送达地址确认书

案 号			
案 由			
告知事项	<p>1. 为便于当事人及时收到相关文书，当事人应当如实提供确切的送达地址。</p> <p>2. 确认的送达地址适用于行政执法全过程程序。如果送达地址有变更，应当及时书面告知我单位变更后的送达地址。</p> <p>3. 如果提供的地址不确切，或者不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，使文书无法送达或者未及时送达，当事人将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后果。</p> <p>4. 接受电子送达方式的，以发送方设备显示发送成功视为送达。</p>		
送达地址 及 方 式	指 定 签 收 人		
	证 件 类 型		证 件 号 码
	确 认 送 达 地 址		
	是否接受电子 送 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手机号码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传真号码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电子邮件地址：	
	手 机 号 码		邮 编
	其他联系方式		
受送达人 确 认	<p>我已阅读(听明白)本确认书的告知事项，提供了上栏送达地址，确认了上栏送达方式，并保证所提供的送达地址各项内容是正确的、有效的。如在案件办理过程中送达地址发生变化，将及时通知贵单位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受送达人： <u>签名或盖章</u> 年 月 日</p>		
备 注			